

表 7

案件編號：

## 臺灣 地方法院檢察署進行修復式司法試行方案 個案會談紀錄表

會談日期： 年 月 日

加/被害人姓名		案 由	
聯絡人姓名		與加/被害人關係	
聯絡住址			
聯絡電話			
會談地點			
第 次 會談內容摘要	* 為正式對話之會前準備，或其他特殊因素，有需要為正式對話場域外之會談者時用。		
工作計畫			

訪談人員：

(本表適用修復促進者，於準備對話前或於對話場域外其他會談時紀錄用)